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19】2759号

关于对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相关事项的 问询函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6日，你公司提交披露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与中系租赁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系租赁）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拟引进以中系租赁和/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四川恒康进行重组。重组方式可能为股权转让、增资扩股、债务重组、其他双方共同认可的方式。针对上述事项，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请你公司、四川恒康及中系租赁等相关方核实并补充披露如下事项。

1. 补充披露中系租赁及其控股股东中融财富（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其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出资情况、管理团队、实际业务开展情况、最近两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等。

2. 明确说明中系租赁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人员、资金及业务往来、其他利益安排等。

3. 根据公告，双方约定中系租赁和/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四川恒康进行重组。请核实并补充披露中系租赁目前是否已经与相关第三方进行对接和洽谈，是否已经达成相关安排，若引入第三方，是否需要四川恒康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同意，并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4. 根据公告，中系租赁在完成对四川恒康的重组后，将用自身的资源和专业优势对四川恒康的资产进行优化重整，帮助改善四川恒康企业治理结构，改善四川恒康现金流状况。请结合中系租赁实际业务开展情况以及四川恒康目前的状况，说明是否已制定有具体的优化重整、改善方案，如是请详细披露；如否，请充分提示相关

风险和不确定性。

5. 根据公告，中系租赁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开始对四川恒康进行法律、财务和业务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以及评估工作。请补充披露相关工作的具体安排和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中介机构的聘请、尽职调查工作时间进度及目前进展等，并就存在的不确定性充分提示风险。

6. 根据公告，鉴于西部资源出现流动性困难，双方同意由中系租赁提供伍佰万元人民币借款给西部资源，由中系租赁和西部资源另行签署借款协议。请补充披露上述借款的具体安排，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贷款协议安排、借款利率、放款时间和还款时间、担保情况等，是否以本次重组推进为前提，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7. 根据公告，因债务纠纷，四川恒康持有的西部资源股份已全部被冻结（轮候冻结），本次重组尚需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最终能否取得及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请补充披露：（1）控股股东目前的具体负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负债规模金额、利率、到期时间、形成原因、还款安排等；（2）截至目前债权人针对本次重组事项的沟通和意向达成情况；（3）结合中系租赁及其控股股东的资信情况、资金实力和本次重组的资金来源，及四川恒康目前的债务规模等，说明本次重组的可实现性，是否存在难以推进的相关风险，并予以充分提示。

8. 根据公告，本次重组方系台港澳法人独资企业，将视最终的重组方案，确定是否需取得商务部、中国证监会等部门的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请结合后续需履行的具体审批流程和时间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你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9月20日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